

雲林縣 106 年度「能源教育創意玩具製作比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經濟部能源局 106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能源創意玩具之設計製作，在能源教育中融入「創作」的精神，讓學生藉由創意思考，理解無形的「能源」抽象概念，進而增進能源知識及培養節約能源習慣。
- 二、提昇本縣教師及學生能源教育基本素養，深耕能源教育。
- 三、本競賽得獎之優秀作品將於能源教育展公開展示，以達宣導能源教育之目的。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經濟部能源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二、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雲林縣廣興國民小學

肆、實施方式：

- 一、創作主題：以能源教育為主題，兼顧趣味性玩具的創作，傳達能源知識及培養節約能源觀念。
- 二、參加對象：本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在籍高年級和中年級學生。

三、作品規格：

1. 材質不限、尺寸不限。
2. 說明書：以不超過 A4 紙張大小為限，內容字體以標楷體 14 號字型呈現，其它格式不限。

四、收件方式：

1. 時間自民國 106 年 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2. 作品請親送或逕寄『雲林縣西螺鎮廣興里 59 號 廣興國小 教導處』收（郵寄者請於郵件上註明參加本比賽）。
3. 作品需於底部黏貼報名表(附件二)，報名表內容請詳列作者姓名（每件作品最多限填寫同校學生二名）、就讀學校、班級、指導老師（每件作品限填寫教師一名）。
4. 每位參賽者皆須繳交智慧財產權轉移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一）。

五、獎勵：按年級分為國小高年級組和中年級組，各組擇優錄取，如遇缺各組名額可互相流用。

第一名：錄取 1 名，該組可獲得禮券 1000 元和獎狀各一張。

第二名：錄取 2 名，該組可獲得禮券 800 元和獎狀各一張。

第三名：錄取 3 名，該組可獲得禮券 500 元和獎狀各一張。

佳作：從優錄取，該組可獲得獎狀各一張。

指導老師：指導獎獎狀一張（每位指導老師如指導多件作品獲獎，將以最高獲獎

名次獎狀為主)。

伍、評審及評分標準：

一、聘請專業人士若干名擔任評選。

二、評分標準：符合科學性 30%、可操作性 30%、創意性 30%、說明書呈現 10%。

陸、優秀作品展示：比賽成績公佈後得獎優秀作品將於廣興國小進行為期一週之展示，以提供本縣學校師生更多觀摩學習的機會。

柒、其他：

一、本次參賽所有作品將留在廣興國小，將作為本縣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廣之用，作品不做歸還。

二、徵選作品限未經發表或出版，且應為本人之創作，不得抄襲，作品如經查證違反規定，將取消得獎作品獲獎資格。

捌、經費：由本縣 106 年度「能源教育創意玩具製作比賽」活動經費支付。

玖、獎懲：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依據雲林縣公立中小學及幼兒園授權獎懲案件獎懲標準表進行獎勵。

拾、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智慧財產權轉移授權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參加雲林縣 106 年度「能源教育創意玩具製作比賽」活動，同意將報名參賽之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和承辦單位為教育或推廣上述競賽之目的而重製和摘錄，並在大眾媒體上刊播及動態展示，且對作品具有修改的權力。

另立同意書人保證參賽之作品為本人之著作，且該作品未經發表或出版，如有使用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者，亦獲得權利人合法授權，或符合著作權法規定之合理使用規範，若違反規定，同意由主辦單位逕自取消得獎作品獲獎資格。

此致

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雲林縣西螺鎮廣興國小

立同意書人

學校名稱：

姓名：

簽名：

身份證字號：

地址：

姓名：

簽名：

身份證字號：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雲林縣 106 年度「能源教育創意玩具製作比賽」送件報名表

姓 名		參賽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年級組
就讀學校		班級	年 班
指導教師			

(請剪下貼於作品底部右下角)